

動物關懷與工具化

譚宇權*

壹、緣起

今年（2005）年本所舉辦了第一屆哲學週，其中包括第一天舉行的「生命倫理學會議」。會中釋昭慧法師談動物關懷——這是我們共同關切的話題；因為今天大家對於動物的遭遇雖然漸漸有一些覺醒，但是試看台灣的社會，中國的社會，乃至重視動物保護的西方社會，究竟還存在怎麼樣的問題呢？筆者認為，包括，一方面講動物保護，但另一方面，又將動物視為人類的一種工具；換句話說，「動物工具化」的現象，在現代社會中，依然是一種相當嚴重，相當嚴重的問題。故本文試從下列幾個主題加以論述。

- (1) 各種動物關懷學說的價值與問題。
- (2) 從現實世界，分析今天動物的遭遇。

- (3) 如何從觀念與實際行動中，改變動物被工具化的命運？

貳、各種動物關懷學說的價值與問題

首先，我們肯定各種動物關懷學說的價值；因為他們都是「一致地」去關心這些同樣生活在地球上的「非人類動物」。但是，我們經過相當時日的反思之後，認為，某些學者提出來的主張，並不見得能夠在關懷動物的工作上，發揮積極的效果；譬如，今年 5 月到本所演說素食主義的 M. A. Fox 教授，他以素食來解決殺害經濟動物的問題；我曾反駁他說：「經濟動物本來是供人殺食用的動物。我們以素食的方式來解決，是否是可行呢？」另外，

* 作者為國立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博士生。

中國聖人孟子說：「數罟不入污池，魚鼈不可勝食也」——事實上，他是站在「人類優先」的立場，來談「永續經營」的意義。所以筆者認為，今天學者急欲建立各種動物關懷的倫理學，立意雖然很好，可是，問題是，大家太重理想的結果，是不是會變成一種空談呢？以下，試幾種相關的理論簡單加以評論——

一、佛家「不可殺生」的學說——

這是最常見的一種佛家關懷動物的理論，但筆者認為，真正的「不殺生」可能做到嗎？今先定義「生命」的概念，所謂生命，包括一切的生物與無生物，例如地球、宇宙……。是不是也有生命呢？佛家講不殺生，但要住房舍、穿衣服，都在改變蓋房舍的石材、原料。至於吃東西，一切植物難道沒有生命嗎？所以實際上，「不殺生」根本是「天方夜譚」。因此，我認為，佛家的不殺生，不如從「不殺生」的背後意義來說，那是一種慈悲的精神——也就是說，在我們的地球殺戮氣太重時，應該多一點對非人類動物的「人道關懷」之心。或說，對有恩於人類的動物，也要多一點同情心。例如，關心經濟動物的生活環境，讓他們有一個適當的生活空間。又如對寵物，至少要有做主人的義務，不可以「愛之如子女，棄之如垃圾」。又如，對於觀賞動物，應該給予人一樣的醫療保護。像最近我在「動物頻道」上看到的，西方人對於動物園中的一

隻駱駝的健康與對人類的關心完全相同；例如，在發現一隻駱駝得了骨癌之後，他們很細心去照料；甚至有一些保育人員，在證實這項不幸的消息後，流下眼淚。——我現在所以提到這件事，是覺得，保護動物本是一種實際的行動；是一種應該發自人類內心的實際行為；儒家講「由仁義行，非行仁義」，佛家講「慈悲」，都是緣於人類有一種發自內心的同情共感之心；它不是作為一種法則來行的（如提倡素食主義或講不殺生），因此，它不應該是一種規則，而是隨時從我們的內心發出，給動物一種真誠的關懷。換言之，能如此去行動的人，才叫做「關懷動物」。否則，徒具「不殺生」的口號，不但不可行，而且可能成為大眾批評的對象。

二、Peter Singer 說「所有的動物都是平等的」。

他在《動物解放》（*Animal Liberation*, 1975）一書中，認為：

我將論證、平等的基本原則是考量的平等（equality of consideration）；而且不同存有者（生物）的平等考量可以引導到不同的對待和不同的權利。
（註一）

在今天來看，這是對動物關懷「很有價值」的學說。但如果照 P. Singer 在《動物解放》一書後面談論的，因經濟動物的不仁道待遇，而將所有經濟動物加以解放

的話，請問，將會使人類面臨怎麼樣的窘境呢？

因此，他的學生 R. G. Frey 曾經提出不同意他老師的反駁：

如果以辛格告訴我們的方式去想像工廠式農場，那麼集中式工廠中的大量動物，如牛、乳牛、閩豬或小豬，便不被包括在痛苦論證中了；因為大多數經濟農場中的動物，持平地說，並沒有過著悲慘的生活。（註二）

這就是說，P. Singer 純粹以動物的「感知痛苦」作為判準，來作「平等的考量」似乎是太籠統了、太理想化了。反之，實際上一般動物所面臨的問題，卻可能是現實社會中，每天都在發生的，受到的許多非人道的待遇。故他的建議，主要是提出「改善論證」；包括：

1. 盡力改善工廠式農場的情況，除去某些加在牠們身上的設備及措施，而以更人性的設備或設施來替代。
 2. 將資源移作發展相關的新型的鎮定劑。
 3. 尋找進一步合理的遺傳工程突破。
- （註三）

換言之，關懷動物不能只關心到某一層面（如動物對痛苦的感知）。更需要面面俱到；尤其像 Frey 說的，動物的生活環境，精神保護等等細微，卻是十分重要的部份。凡此，都是我們必須強調的，或說必須從現實層面去解決其根本問題。如何

解決？目前台灣有了保護動物的法令，但在執行上，卻是一大問題，成效又是另一重要問題。而且，在法律層面之外，「關懷動物」更重要是在教育上該如何去推廣的問題；在前述中，我從第四台動物頻道看到動物園的許多動物（包括鳥類與駱駝），經常擔任親善大使，到中小學去讓學生瞭解牠們，解說員則是掛有動物園徽章的專業人才；他們不斷在講解各種動物的習性，顯然是希望把「關懷動物」的工作從「根」作起。筆者認為，這才是真正開始落實國民愛護動物的重點工作；因為講「所有動物都是平等」，不止是一種理論，而且更是必須用許多具體方法去加以實踐的！

三、Tom Regan 在 *The Case for Animal Rights* 一書中，主張：

1. 完全廢除動物被用在科學實驗的情形。
2. 將動物從農牧經濟體中解放出來。
3. 並且要完全除去經濟上或運動休息之用的動物狩獵。（註四）

這的確是一種相當理想的想法，而且如此做，在表面上可以讓動物得到真正的自由，享受真正的生活，然而，事實上，請問在現實社會中可以完全做得到嗎？像人類的科學實驗如果完全廢除，又經濟動物從經濟體系中完全解救出來，可以做到嗎？至於停止一切動物狩獵，若站在「生

態平衡」的觀點來看，不但不可能做到，也不應該如此做。何況，過剩的動物也可能造成地球上的各種問題。換句話說，今從上述的「永續經營」的觀點來論「停止一切狩獵」行為，必須在某些動物稀少的狀況下實施。反之，某種動物過剩，不妨開放狩獵，捕抓；如海中魚，適量的補抓，而不能過量或捕抓小魚，都是合理的。至於說，完全廢除人類的科學實驗，完全解放經濟動物，似乎是「不切實際」的辦法；因為動物實驗往往可以解救成千上萬人的生命。經濟動物則一直是人類的主食，怎麼可以任意解放？因此，筆筆者認為，至少，在新的可行的配套措施發明之前，Tom Regan 上述的言論都是不切實際的空談。

總之，我們肯定所有有關為「動物說話」者的用心，也肯定其學說中，一切對人類善待動物的呼聲。可是，這不等於我們對他們提出的辦法表示完全贊同；如說「不可殺生」，就是一種不可行的辦法。因此，不如改變為一種可行的辦法；如讓流浪狗都有安身之所，而且能夠改善其食物與一切生活環境——因為在這裡，可以看到人類的慈悲，也發揮了佛陀的精神。至於主張素食主義者根本的問題是——「選擇不同的食物」本是人類的一種自由，如硬性規定：每個人一律素食，顯然已經是違反民主精神。至於 M. A. Fox 在《深層素食主義》〔Deep Vegetarianism〕一書第九章第四節中說

全球人口每天增加 250000 人，這帶給我們一系列亟需處理的問題。即使是採取素食的方式來餵飽每一個人，都會對地球之資源、生物多樣性及生態系負荷量造成額外的壓力，但是，而我們看不見輕易的解決方案。然而，有一項估計指出，現今世界上已有 40 億素食者——光是在中國和印度就有 23 億。若將所有因素列入考量，事態似乎很明顯：如果未來希望餵飽每一個人，那麼朝植物飲食方向的更大轉變將是必需的。（註五）

但筆者認為，未來希望餵飽每一個人的方法很多，為什麼一定朝植物飲食方向呢？或許有人說，我們要讓人們都很願意素食，才進行全民素食（Fox 那天演講後回答我的問題時，便說「必須假以時日」）——但請問，依目前的情況來看（特別以重視美食的東方社會而言），我們能夠輕易改變已經累積了幾千年的這種生活習慣嗎？故筆者認為，以上類似的主張，往往是太過理想化，或帶有濃厚的信仰成份，來推銷個人的學說。但那可能都是一種不切實際，也是不能成為普遍化的，有可行辦法的學說。

叁、從現實世界，分析今天動物被工具化的遭遇

由於筆者發現，今天想實現「關懷動物」的人雖多，但在落實上可能有問題，

故我們除了支持以上各種理論的發明之外，認為事實上，我們還有一種更重要的工作必須做，而且是馬上應該做的，那就是怎樣面對今天動物經常被工具化的問題。

所謂動物被工具化，是說，我們表面不斷倡導保護、關懷動物，但，對大部分人而言，那好像祇是少數「有心人士」的工作，而不是你我每天的工作。譬如，我們是否經常關心每天流落街道的動物呢？像牠的食物來源，衛生狀況，乃至住處，是否有人經常去追蹤、關注，乃至給予真正的支援呢？或許，今天台灣社會在這方面與過去的情況已經略有改善，但很奇怪的，許多怪現象從新聞報導的揭露之後，我們才發現，違反關懷動物的嚴重問題依然存在；而且是，往往在我們不知不覺中，完全違背了我們當初關懷動物的信念；今舉幾件最近一年內，國內外發生的有關大事如下：

I、2005年2月5日中國時報報導：「一月二十五日，復育員吳仁邦在葫蘆埤畔密林內發現十多名泰勞烤魚很不尋常。當天下午，他發現樹林內豎設六面鳥網，立即通知縣府保育人員前往拆除，隔天他再度前往勘查，在林間發現許多羽毛，檢視後感到震驚，這些羽毛有水雉、紅冠水雞、紅鷺、彩鷓，現場有三堆燒烤痕跡」。

我不知道這是否是一個個別事件？這些來自泰國的勞工，在台灣的野蠻行為，

是否也表示，這是他們在自己的國家中，也是如此呢？若然，人類空談關懷動物，還不如先針對東方社會好捕好吃野生動物的惡劣習性，加以勸導或譴責。或許這才是可行之道。再者，今從這個案例中，我們發現捕殺瀕臨絕種的動物，是人類對待動物「工具化」的另一種具體表現；因為食用經濟動物本是人類生存所必需。但是，在此必需之外，一切為了滿足個人私慾的捕殺行為，都是一種不尊重物動的行為。故筆者認為，在關懷動物的工作中，應該先讓大家充分瞭解動物如何被「工具化」此一重要概念。

II、2005年2月3日中國時報第一版頭條新聞報導，國際動物保護團體公佈中國大陸養殖動物毛皮的剝製過程，慘不忍睹，一隻浣熊被活生生剝掉毛皮，足足擰了一小時才死去，其間牠只能睜大眼睛，掙著回頭看自己血淋淋的身體；另一附圖是名模林志玲去年十二月三日在台中市金馬獎主持記者會上，穿著皮草亮相。同日，中國時報公佈動物社會研究會指出的，名人與藝人穿用皮草黑名單百人上榜的消息（包括總統夫人吳淑珍，連戰夫人連方瑀、陳文茜等）。另外，2月4日中國時報〈時報廣場〉有台灣師大研究生熊培伶的評論文章〈時尚成為殘酷代名詞〉，另台灣師大博士生劉新國〈仁慈豈是君子遠庖廚〉。文中說「同樣是動物，難道豬牛羊被殺不會比熊、海獺或水貂更令人同情嗎？既然他們敢批判皮草的既得利益

者，是否也有勇氣對抗數量更多、獲利更豐的肉品業者呢？」；今論他說的前半段甚為合理；因為我們必須瞭解動物被人任意宰殺過程中，遭受痛苦的，通常絕不止於今天大家關心的浣熊而已。但是國際動物保護團體這次的揭發行動，目的顯然在於提醒大家，直至今天，雖然經常說必須關懷弱勢，但事實上，我們在不知不覺中（如為了追求時尚與滿足私欲），就進行在一種殘害弱勢的行為；也就是說，許多違反保護動物的行為，由於我們為了追求時尚，已默默在讓動物在極端痛苦中死去；這也是將動物工具化所造成的！

III、2005年4月1日中國時報〈國際新聞〉(A14)報導「加拿大獵殺海豹的季節今年從3月29日開始，漁民在浮冰上布置作業台，以棍棒打死小海豹並剝下海豹皮，浮水上只見到處是海豹屍體，唯獨有隻小海豹還活著。「美國人道協會」的歐沃斯女士說：「這個場面只能用恐怖形容，冰上到處是血，眼睛看過去都是成堆的海豹遺屍，但屍體堆中很多小海豹還在呼吸蠕動，間歇還聽到小海豹的哭聲，彷彿在呼叫他們的媽媽」。這是為了平衡生態的捕殺行為，但顯然已經違反了「人道關懷」的原則；這也更是將動物工具化所造成的！

IV、熊貓外交從連戰訪中國後，又傳出，專欄作家黃怡在2005年6月5日中國時報廣場的〈熊貓外交，有違保育〉一文中說「一九五七年到一九八三年之間，中

共拿熊貓當作外交大禮，送給俄國、美國、墨西哥、德國等，高達二十四隻。現在，中國首次願意租給一個他認為『不是國家』的國家，台灣；西方媒體竊笑，說連戰這一和解，中國至少給了台灣『次好』的禮物，『最好』的是什麼？他們說是『台灣獨立』」。

熊貓事件是近年來大家最視不見的，也是最嚴重的，將動物工具化的具體事件；一個經濟已逐漸現代化的國家，今天公然用保育動物作為達到其統戰目的工具，可謂無所不用其極！如果今天我們是熊貓，會有什麼感受呢？據報導熊貓的棲息地，應該在四川省，而非台灣，更非其他地區。Vicki Croke在*The Modern Ark*中說，根據《野生動物保育》(*Wildlife Preservation*)雜誌的報導「過去二十五年來，全球有百分之八十五的犀牛都是因為一樣東西才被殺——牠們的角」（註六），同理，今天熊貓的命運似乎也因為牠是一種稀有動物和國寶，才被當作「無上的禮物」，送到一個本不一定適合其居住的地方，供人參觀。請問，這是不是另一種將動物工具化的具體例子呢？

肆、如何從觀念與實際行動中，改變動物被工具化的命運呢？

從動物在許多方面對人類的貢獻來

看，人類確實應該立刻有一種新的覺醒，

就是如何在理論上建構各種為動物說話的學說之外，必須採取一切必要的具體行動，來避免動物被工具化的命運，其中包括：

I、利用每年的一個月（或一週），舉辦一次提醒大家保護動物的宣傳週。

II、完全拒絕飼養外來的稀有動物（特別是國寶級的）。

III、提倡衣食簡單化的社會風氣。在這方面，筆者認為，佛家可以在這方面發揮一種實際的力量。或說不必倡言要求每個人去素食，但我們從以上呈現出來的問題來觀察，許多社會上有社經地位，權勢較高的人，不但不能帶頭去過樸實的生活，反而倡導一種追求時尚、奢華的生活，那麼我們認為，或許從「樸實生活」的概念上，來導正將動物工具化的趨勢，是一種可行的辦法。

IV、保護野生（特別是瀕臨絕種）動物，似乎還未能成為一種普世化的認知，但我們由上述「動物頻道」的教育工作中發現，從關懷到實際去保護動物，必然成為本世紀中，人類必須落實的，學校教育的「重點工作」。否則，可能到了本世紀末，地球上將有更多的非人類動物，面臨絕種的命運。

V、至於人類怎樣落實這種學校教育的「重點工作」？筆者的看法是，希望學校的老師能夠利用各種教學的機會，帶領學生親自去觀察動物的日常生活；目的在於

讓下一代知道從認識動物的日常生活中，瞭解怎樣尊重牠們。譬如，我們在屋簷下，經常發現燕子在上面築巢，不久，又看到小燕子出世了。燕媽媽每天來回奔波去找食物，把小燕子養大，燕媽媽才算盡到媽媽的責任。由這一幕幕動人的表現，我們認為，動物天生就有生存的能力，我們不可以任意去干涉牠們的生活，更不應該強迫其離開原來的、自然的生活環境。否則，就是不尊重牠們。而此不尊重，也就是將動物工具化了。

伍、結語

動物關懷從上一世紀末大家的覺醒（以 Peter Singer 的 *Animal Liberation*, 1975 為期），至今，整整有三十年了，但從以上的分析與報導中可知，大家似乎還偏重於理論上的闡發，所以效果往往流於口號。再就是，人們在不知不覺中，卻讓殘酷的殺戮行為一再上演；筆者認為，在這些所有問題中，以「動物工具化」的問題最為嚴重，故所謂將動物工具化，就是不把動物當作一個有生命，理應善待尊重的個體。

孟子說「仁，人心也；義，人路也，舍其路而弗由，放其心而不知求，哀哉！」「仁」就是一種對萬物同情共感之心。至於義，朱子注曰「行事之宜」（註七），那麼吾人應該以同情之心出發，去

作適宜的事，不能只限於對於自己父母、兄弟以及親友而已，而且，更應該普及於有恩於我們、或與我們生活息息相關的動物。唯有如此，人類將動物工具化之譏，始可免矣！

註釋：

註一：波伊曼編著，張忠宏等譯，《為動物說話——動物權利的爭議》，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7，頁 37。

註二：同上註，頁 51。

註三：同註一，頁 59。

註四：同註一，頁 70。

註五：Michael Allen Fox 著，王瑞香譯，《深層素食主義》〔Deep Vegetarianism〕，台北，關懷生命協會，2005 年，頁 229。

註六：Vicki Croke 著，林秀梅譯，《The Modern Ark》，胡桃木出版社，2003 年，頁 316。

註七：朱熹撰，《四書章句集注》，上海古籍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 年，頁 393。

【道歉暨更正啟示】

根據查證，前期（34 期）發表吳政峰、陳美華所撰〈孔子義利觀之辨明—兼論對現代企業經營之省思〉一文，本刊將題目誤植為〈孔子義利觀之辨明—兼論對現代企業經營之省思中國大陸〉，特發此函澄清，並向兩位當事人致歉，以及對所有讀者造成之誤解與困惑鄭重致歉。